

广东省教科文卫工会文件

粤教工[2019]21号

关于广东省教科文卫工会第七届优秀 调研成果评选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工会、直属基层工会：

为进一步推动我省各级教科文卫工会工作的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经研究决定开展第七届优秀调研成果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各基层工会或个人2019年度根据调研内容，结合本系统职工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形成的调查报告或理论研究成果。有关工会工作经验总结和教学科研论文不予评选。

二、调研内容

（一）了解当前教科文卫系统职工思想状况，探索工会如何有效开展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如何加强师德师风、医德医风建设等。

（二）了解新就业形态下的职工队伍稳定情况，重点是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工、劳务派遣工、灵活就业人员等。

（三）了解不同行业、不同组织形式和用工形式的职工

的需要，研究如何最大限度满足各类职工的需求。

（四）如何组织各种用工形式的职工加入到工会中来，重点是事业单位非在编人员和护理护工人员等。

（五）研究分析当前职工队伍、劳动关系和工会工作的变化趋势和特点规律，特别是事业单位改革等涉及教科文卫体系统职工权益的新形势。

（六）了解工会维稳和防抵渗透工作情况。

（七）围绕本产业、本系统、本单位重点工作开展调研。

三、评选标准

论文应紧密联系教科文卫事业改革发展的大背景和新常态下工会工作实际，突出现实意义，观点鲜明正确，具有前瞻性、创新性，论述逻辑严谨、结构合理、思想深刻、文字简练。如有领导批示请附复印件，如已取得实际效果请附简短文字说明。参评稿件字数原则上限在1万字以内。

四、相关要求

1.由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工会、直属基层工会进行初选，择优选送省教科文卫工会。请于2019年9月10日前将电子稿发送到邮箱 gdsjkwgh@163.com，不必报送纸版。邮件标题请注明：参加第七届优秀调研成果评选。联系人：徐喜溶，联系电话：020-83801378，15913127967。

2.报送文章首页左上角请标明“调查报告”或“论文”，排版格式一律使用A4型版面，按照标题、单位名称、正文顺序行文。标题使用2号宋体，正文使用3号仿宋体排版。文章结尾注明执笔人、工作单位、形成时间、详细通讯地址、邮编、主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五、奖项设定及表彰办法

此次评选将分设调研报告和论文一、二、三等奖。届时，省教科文卫工会将组织统一评审，对获奖作者颁发证书，优秀调研成果将推荐到省总和全委。有条件的单位，可对优秀成果进行表彰奖励。

